

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本公司自有的部分动产以售后回租方式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 1 亿元，租赁协议尚未签署。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融资租赁业务已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长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决策办理与上述融资租赁事项相关的其他事宜、签署有关文件。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概述

公司拟将自有的部分动产以售后回租方式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不超过 1 亿元。

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4624607C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 4、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二层西区
- 5、法定代表人：孔繁星
- 6、注册资本：181,671.0922 万美元
- 7、成立日期：1991 年 9 月 13 日
- 8、主营业务：国内外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讯设备、医疗设备、印刷设备、教育/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机械、电器、

电气、仪器、仪表（以上包括单机及技术成套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等）等机械设备及其附带软件、技术（有相关国家规定的，按照国家规定执行），以及房地产的直接租赁、转租赁、回租赁、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等不同形式的本外币融资性租赁业务；从国内外购买租赁业务所需的货物及附带软件、技术；租赁财产处置业务；经营性租赁业务，包括：经营国内外各种先进适用的机械、电子仪器、通讯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医疗设备、印刷设备等租赁业务；租赁财产买卖；租赁交易、融资、投资、管理等各类管理咨询服务；商业保理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经商务部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融资租赁主要内容

- 1、承租人：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出租人：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 3、租赁方式：采取售后回租，即公司将上述租赁物出售给远东租赁，并回租使用，租赁合同期内公司按约定向远东租赁支付租金。
- 4、租赁标的物：公司自有的部分动产
- 5、融资金额：不超过1亿元
- 6、租赁物所有权：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归租赁公司所有；租赁期满，公司清偿所有债务后，租赁物所有权转移至公司。

本次融资租赁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

四、本次融资租赁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进行融资租赁业务主要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通过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公司现有生产设备等动产进行融资，有利于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缓解资金压力，优化公司长期负债结构。本次实施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对租赁标的物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该业务的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